

证券代码：831260

证券简称：东方碾磨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易新民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

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为了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的一切有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2024年7月1日正式施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2）。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12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

《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监事会提名易新民、甘忠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候选人的任命提请股东会审议，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提名的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易新民、甘忠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可连选连任。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